



安全理事会

第五十七年

临时逐字记录

第 四六五一 次会议

2002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11 时 45 分举行
纽约

主席： 王英凡先生 (中国)

- 成员： 保加利亚 塔夫罗夫先生
- 喀麦隆 蒂贾尼先生
- 哥伦比亚 巴尔迪维索先生
- 法国 达阿雄夫人
- 几内亚 布巴卡尔·迪亚洛先生
- 爱尔兰 科尔先生
- 毛里求斯 纳帕乌尔夫人
- 墨西哥 阿尔塞·德琼纳特夫人
- 挪威 科尔比先生
- 俄罗斯联邦 拉夫罗夫先生
- 新加坡 马布巴尼先生
-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迈克达德先生
-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哈里森先生
- 美利坚合众国 坎宁安先生

议程项目

阿富汗局势

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。定本将刊印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》。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。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，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，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（C-154A）。

上午 11 时 45 分开会

通过议程

议程通过。

阿富汗局势

主席（以英语发言）：我谨通知安理会，我收到了阿富汗代表的来信，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讨论。我提议，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，根据《宪章》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，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，但无表决权。

没有人反对，就这样决定。

应主席邀请，法哈迪先生（阿富汗）在安理会议席就座。

主席（以英语发言）：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议程项目二。安理会今天是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达成的谅解开会的。

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/2002/1278，其中载有安理会在事先磋商中草拟的一项决议草案。

我还请各位注意以下文件：S/2002/1196 号文件，载有 2002 年 10 月 21 日土耳其给秘书长的信；以及

S/2002/1296 号文件，其中载有 2002 年 10 月 25 日秘书长的信，转递德国和荷兰的一封联盟信。

我的理解是安理会现在准备对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。要是没有人表示反对，我现在就把决议草案提付表决。

没有人反对，就这样决定。

进行了举手表决。

赞成：

保加利亚、喀麦隆、中国、哥伦比亚、法国、几内亚、爱尔兰、毛里求斯、墨西哥、挪威、俄罗斯联邦、新加坡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美利坚合众国

主席（以英语发言）：有 15 票赞成。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，成为第 1444（2002）号决议。

安全理事会就这样结束现阶段对这个议程项目的审议。

安理会将继续处理此案。

上午 11 时 50 分散会